附件

**「107年度偏遠學校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進修計畫」**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 依據

教育部「各級學校英語文教育行動方案」。

1. 目的

提升偏遠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師差異化教學、任務導向教學活動、主題式教學、閱讀教學之專業知能為目標。

1. 遴選人數、報名及審查事項
	1. 報名資格

**各地方政府偏遠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正式合格英語教師，任教一年(含)以上，申請期間之英語授課時數占每週授課時數二分之一(含)以上，且近三年未參加過此計畫者。**

(偏遠學校之認定以「教育部偏遠地區國中小地理資訊查詢系統」為依據：http://stats.moe.gov.tw/remotegis/ )

* 1. 遴選人數

**國內偏遠學校國小教師10位，國中英語教師10位，共20位，前往海外進修英語文教學知識及技巧。**惟得依據實際甄選狀況在總人數不變下酌予調整國中小人數。

* 1. 報名方式

(一) 下載報名表件 → (二) 填附表件 → (三) 郵寄報名資料 →

(四) 寄送報名表電子檔 → (五) 完成報名

(一) 下載報名表件：請至計畫部落格(MOE-NTNU Cloud Project) http://ntnu-cloud-project.blogspot.tw/ 下載。

(二) 報名表件：

1. 報名表【附錄一】
2. 英語教師資格證明文件
3. 106學年度授課科目及時數表
4. 服務學校同意書【附錄二】
5. 參與本計畫之切結書【附錄三】
6.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當事人同意書【附錄四】
7. 其他有助於甄選檢核之文件，如英語文能力檢定通過證明、英語教學相關進修或活動證明

※申請者請將附件依序**排列**，並以迴紋針在左上角固定，平放裝入信封內，以**掛號郵寄**。無論錄取與否，報名資料恕不退還。

(三) 郵寄報名資料：請於 107年3月14日(三) 前將上述報名表件掛號郵寄至以下地址，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地址：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平東路一段162號

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計畫辦公室

收件人：蔣燿煒 先生 收

(四) 寄送報名表電子檔：請於 107年3月14日(三) 前以電子郵件夾帶檔案將報名表(不需附件)寄至以下電子信箱，逾期不予受理。檔案名稱、格式規範如下：

1. 電子信箱：ntnu.eng.pd@gmail.com。
2. 電子郵件標題：107年度海外進修計畫報名表\_○○○。(○○○為個人名字)。
3. 夾帶檔案名稱：107年度海外進修計畫報名表\_○○○。(○○○為個人名字)。

(五) 完成報名：申請者須於上述時限前，郵寄報名資料及寄送電子檔報名表始完成報名。

* 1. 審查方式

本計畫分為書面審查及面試兩階段審核。書面審查依國中組及國小組之申請者所繳交資料經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所聘請之專家學者審查後，各選出20人進入面試，如各組申請之人數不足20人，則直接進入面試階段。

* 1. 面試

(一) 參與面試名單公告：107年3月28日(二)

(二) 面試日期：107年3月31日(六)

(三) 面試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1. 遴選參考原則：**具備下列條件者優先考量，惟審查結果得依實際審查(含面試)擇優遴選**

(一) 未曾在國外取得學位者(含碩士、博士)

(二) 通過英語文能力檢定測驗

1. 計畫安排

一、國外進修

進修學校：Western Washington University, USA 美國西華盛頓大學

1. 進修時間：107年7月9日(一)至107年8月10日(五)，共5週。

住宿地點：美國西華盛頓大學宿舍。

住宿起迄日：107年7月8日(日)至107年8月11日(六)。

1. 課程：

1. 英語教學相關課程：占課程比重之50%，課程內容如下：

(1) 溝通式教學 (2) 學科與語言的整合 (3) 以英語為媒介的教學

(4) 戲劇融入文本教學 (5) 教案設計、演示及評論 (6) 雲端教學設計及規劃

(7) 教學探究及評量

2. 英語語言能力與文化認識：占課程比重之30%，課程內容如下：

(1) 英語溝通應用 (2) 英語閱讀與寫作 (3)認識美國原住民教育及文化

3. 教學觀摩：安排至當地國中小觀摩至少二場，占課程比重之15%。

4. 文化參訪：於週末實施，舉辦文化參訪活動，如圖書館、博物館及當地特色文化活動，占課程比重之5%。

※ 本計畫有變更進修課程內容之權利，課程異動公告網站同報名表件下載網址。

二、國內交流

(一) 遠距教學：隔週進行一次，共計13次。

1. 時間：第一階段107年5月14日(一)至107年6月24日(日)

第二階段107年9月3日(一)至108年1月18日(五)

2. 對象：參與本計畫教師及所服務學校學生、美國西華盛頓大學英語教育學程教授或大學生。

3. 實施方式：第一階段107年5月14日(一)至107年6月24日(日)期間，參與本計畫之英語教師與西華盛頓大學師生透過網際網路進行課程討論、建立共識並開始進行遠距教學，第二階段107年9月3日(一)至108年1月18日(五)期間，參與本計畫教師須請所服務學校提供雲端平臺進行交流，並帶領班級學生與西華盛頓大學師生進行遠距教學，與其互動學習。

(二) 西華盛頓大學師生訪臺交流

1. 時間：預計於107年12月16日(日)至107年12月23日(日)。

2. 對象：美國西華盛頓大學師生，參與本進修計畫教師及其服務學校。

3. 實施方式：美國西華盛頓大學師生來臺，實地前往參與本計畫教師服務之偏鄉學校與該校學生互動，參與本計畫教師與其討論教學課程，美國西華盛頓大學雲端夥伴協同教師帶領班級學生英語學習。

(三) 成果發表會

1. 時間：107年12月22日(六)及107年12月23日(日)。

2. 對象：參與本計畫教師。

3. 實施方式：參與本計畫教師須於成果發表會分享進修心得、遠距教學活動及訪臺交流心得。

(四) 臉書社團分享

1. 時間：107年5月至108年1月。

2. 對象：參與本計畫教師。

3. 實施方式：參與本計畫教師於遠距教學及海外進修期間提供相關照片、影音與心得分享，詳細內容另於行前說明會議說明。

1. 錄取通知及行前說明會

一、正取及備取名單公告：107年4月13日(五)

當日於網路公告正取及備取名單(同報名表件下載網址)，並函請相關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同意。

※正取者須於 107年4月18日(三)前繳交保證金新臺幣1萬元，並以電子郵件或傳真回覆確認轉帳帳戶及中英文姓名等資訊，如正取者放棄，由備取者依序遞補(另行通知)。

二、保證金繳交及退還：

(一) 備取者收到錄取通知後，須於**三日內**繳交保證金新臺幣1萬元，並以電子郵件或傳真回覆確認轉帳帳戶及中英文姓名等資訊，始得正式錄取。

※聯絡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計畫辦公室 蔣燿煒 先生

※連繫電話：(02) 7734-1543

※電子信箱：ntnu.eng.pd@gmail.com

※傳真電話：(02) 3365-3087

(二) 正取者倘未獲服務縣(市)之教育局(處)同意，將取消錄取資格，並無息全額退還保證金，由備取者遞補。

(三) 參與學員之保證金將於計畫全程完成後無息退還。

三、行前說明會

(一) 行前說明會訂於107年4月21日(六)辦理，會議中說明海外進修、國內遠距教學、及西華盛頓大學訪臺交流、臉書社團相關事宜，時間地點細節另行通知。

(二) 錄取者除不可抗力之因素外，應參加行前說明會，不克參加者，須於事前提出書面證明。

1. 錄取者權利與義務

一、本計畫負擔海外進修期間國外進修學校總額以一人補助約新臺幣14萬元。參與進修教師需自行負擔參與本計畫往返美國之機票費、國外醫療保險及其他個人支出項目。

二、錄取者返國後，須於偏鄉學校服務至少一年，並以英語為主要教學科目，期間英語授課時數須佔每週授課時數1/2，以實際發揮輔導與教學知能。

三、錄取者國外進修期間，須全程參與海外進修學校安排之活動，如未全程參與、無故請假或缺席超過一週、違反進修相關規定遭終止進修，以至於未能取得結業證書，則須依天數比例賠償進修期間之公費補助，並放棄領取保證金，絕無異議。

四、錄取者返國後，須擔任本計畫成果發表會之講師，分享此次國外進修所學專業知識、參訪經驗，及協助安排與接待雲端教學夥伴來臺交流之活動，如未能配合完成此任務，保證金不予退還，並函知各地方教育局(處)。

1. 其他配合事項

一、錄取本計畫之教師，須於出國進修前完成相關請假手續，未依規定辦理者，須自行承擔所有責任。

二、因考量進修教師之個人需求，參與本計畫之教師須於出發前自行安排並訂購機票，本計畫不提供代辦服務。

三、本計畫將於教師出國進修前二週內以電子郵件寄送海外進修學校相關資料予所有參與進修教師，爰請參與教師務必填寫正確之電子信箱以免資料遺失。

1. 聯絡資訊

|  |  |
| --- | --- |
|  姓名：陳秋蘭 教授 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聯絡電話：(02) 7734-1783 | 姓名：蔣燿煒 先生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聯絡電話：(02) 7734-1543 |

**附錄一 「107年度偏遠學校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進修計畫」**

**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中文姓名 |  | 身分證字號 |  | 申請人請於此貼一張照片 |
| 英文姓名(同護照) |  | 性 別 | □ 男 □ 女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 教學年資 |  年(截至107年7月) |
| 服務學校 |  |
| 服務學校具備遠距教學設備 | □ 是 □ 否 |
| 組別及資格 | □ 國中組 (請檢附教師證)□ 國小組 (請檢附合格教師證及下列相關證明之一) ○教育部88年所辦國小英語教師英語能力檢核測驗檢核 ○畢業於英文（語）相關系所、外文系英文（語）組、英文（語）輔系、修畢各大學為國小英語教學所開設之英語20學分班 ○國民小學英語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結業者 ○達到CEF架構之B2級以上英語相關考試檢定及格證書 ○通過教育部「國小英語教學師資檢核」(含加註英語專長證書) |
| 聯絡電話 | (公)： (手機)： |
| 電子信箱 |  |
| 通 訊 處(同收件地址) | □□□ 縣(市) 鄉區鎮(市)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之 樓 |
| 戶 籍 地 址 | □□□ 縣(市) 鄉區鎮(市)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之 樓 |
| 學 歷 | ○○大學○○系 (請檢附最高學歷影本)○○大學○○研究所 |
| 經 歷 | (請列舉英語文教學經歷) |
| 相關證書或證明文件 | (請列舉曾參加過之相關英語文語言能力證明或曾參與之教師英語教學工作坊) |
| 英文自述 | (含專長、績優事蹟等)，文限350字。 |
| 對培訓課程內容之期望及參與動機(以英文撰寫)本資料將轉給承辦進修之海外學校參考，請盡量具體陳述。 | Please state your expectation of the program and reasons for applying. |
| 目前教學遭遇的困難及參與培訓課程對您未來教學可能提供的幫助(以英文撰寫) | Please (1) state the difficulties you encountered in teaching and (2) explain how the summer program can solve your problems.  |
| 未來之教學生涯規劃，文限350字(以英文撰寫) | Please state your career plan for the next few years in terms of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
| 繳交資料申請者繳交之附件請打勾 | □ (1)報名表(親自簽名)□ (2)學經歷證件影本1份□ (3)任教學校同意書□ (4)切結書□ (5)106學年度授課科目及時數表 | □ (6)英語文教學相關進修活動證明□ (7)英語文能力檢定證明□ (8)其他有利於申請之文件□ (9)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當事人同意書 |
| 申請人簽章 |  |

**附錄二 「107年度偏遠學校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進修計畫」**

**服務學校同意書**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學校全銜】同意本校英語教師\_\_\_\_\_\_\_\_\_\_\_\_\_\_\_\_於民國107年7月9日（星期一）至107年8月10日（星期五）期間，全程參與【107年度偏遠學校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進修計畫】培訓課程，並於教師在海外進修期間核予公假；教師返國後，須於偏鄉學校服務至少一年，以英語為主要教學科目，以實際發揮輔導與教學知能。另學校願意配合遠距教學並提供必要之網路連線支援，並於國外雲端教學夥伴來訪期間(3至4天)協助接待事宜。

此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校長簽章：

 教務主任簽章：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學校用印)

**附錄三 「107年度偏遠學校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進修計畫」**

**切 結 書**

茲申請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執行之【107年度偏遠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進修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培訓課程，本人充分瞭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培養教師英語文教學之知識、經驗與技能，並願確實遵守下列各項約定：

**進修地點及進修學校名稱：Western Washington University, USA**

**進修期限：自民國107年7月9日 至 107年8月10日止，共五週。**

**進修項目：英語文教學相關課程及國外學校參訪。**

**一、 立切結書人所填寫資料屬實，若有不實，即喪失本計畫之錄取資格，並負相關法律責任。**

二、 國外進修期間，同意遵守本計畫及海外進修學校之規定，全程參與海外進修學校安排之活動，如未全程參與、無故請假或缺席超過一週、違反進修相關規定遭終止進修，以至於未能取得結業證書，則須依天數比例賠償進修期間之公費補助，並放棄領取保證金，絕無異議。

三、 錄取後，教師須配合計畫在校內執行雲端視訊教學，且按時繳交本計畫要求之作業，如未能按時完成，則放棄領取保證金，絕無異議。

四、 返國後，於偏遠國中小留任至少一年，並以英語為主要教學科目，期間英語授課時數須佔每週授課時數1/2，以實際發揮輔導與回饋功能。

五、 返國後，教師須擔任本計畫辦理成果發表會之講師，分享此次國外進修所學專業知識、參訪經驗，及協助安排與接待雲端教學夥伴來臺交流之活動，如未能符合此項要求，則放棄領取保證金，絕無異議。

六、 錄取後，同意自行購買海外進修期間之保險 (含醫療險、意外險及旅遊險等項目，及其他個人需求保險項目)，並於出發前二個月繳交電子或書面影本壹份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憑證留存。

七、 海外進修期間，若個人人身安全受到傷害、死亡或財務上之損失，願自行承擔所有責任。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所有計畫相關承辦人員不負賠償責任。

 此 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附錄四 「107年度偏遠學校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進修計畫」**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當事人同意書**

個資蒐集同意聲明：

為落實個人資料之保護，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進行蒐集前之告知：

一、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及用途：

目的在於進行活動辦理之相關行政作業，主辦單位將利用您所提供之Email及聯絡電話通知您活動之相關訊息。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

1. 中文姓名

2. 聯絡電話

3. 電子郵件信箱

4. 服務單位

5. 主辦單位因活動需求所需蒐集之資料，由主辦單位另訂之。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

1. 期間：您同意參加活動之日起，至活動結束後一年為止。期間由主辦單位保存您的個人資料，以作為本人、主辦單位查詢、確認證明之用。

2. 地區：您的個人資料將用於活動主辦單位提供服務之地區。

3. 對象：透過網路及通訊方式報名之使用者。

四、依據個資法第3條規定，報名者對個人資料於保存期限內得行使以下權利：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5. 請求刪除。

五、提醒：

您可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若其提供之資料不足或有誤時，將可能導致無法成功報名此次活動。

本人獲知且已瞭解上述事項，並同意貴單位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此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簽章)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